



提高国家安全意识 共筑反间防谍长城

4月15日是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安全部昨公布危害我国国家安全典型案件



N 央视新闻 新华

4月15日，是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也是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出十周年。国家安全机关14日公布典型案例，呼吁全社会提高国家安全意识，共筑反间防谍的钢铁长城。



境外企业窃取我国稀土领域国家秘密

近年来，关键矿产已经成为全球主要大国战略博弈的新领域。作为关键矿产资源之一的稀土，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也与国家安全密切相关。日前，国家安全机关破获一起境外某有色金属公司非法搜集窃取我国稀土领域国家秘密案，对涉案人员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成某原是我国某稀土公司副总经理，工作中可以接触到我国稀土行业内部信息。在日常商业往来中，成某结识了境外某有色金属公司上海子公司员工叶某某。在某次我国稀土收储招标会结束后，叶某某试探性地

向成某索要招标会中标情况，没有遭到成某拒绝。

此后，在所供职境外公司外籍员工指挥下，叶某某以提供金钱报酬为诱饵，多次私下向成某索要我国稀土收储明细、指令性计划等信息。身为稀土行业涉密人员的成某，在明知相关信息涉及国家秘密，禁止向外提供的情况下，仍将其在工作中掌握的我国稀土收储品类、数量、价格等信息提供给叶某某，并多次收取对方给予的巨额报酬。

经国家保密部门鉴定，成某向境外提供的内容涉及7项机密级国家秘密。2023年11月，江西省南昌

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为境外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判处叶某某有期徒刑11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50万元；以“为境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受贿罪”，判处成某有期徒刑11年6个月，剥夺政治权利2年，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90万元、罚金10万元。

近年来，国家安全机关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将维护关键矿产资源领域国家安全作为重要任务，坚决履职，严格防范并依法打击各类对我国关键矿产资源的情报窃密活动，有力维护了我国资源安全。

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窃取我稻种及制种技术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着国计民生。近年来，境外间谍情报机关持续加大对我国粮食领域渗透力度，窃取我国核心科研情报，对我国水稻种业核心竞争力与粮食安全造成显著危害。针对这一突出情况，国家安全机关主动出击，2022至2023年集中破获系列间谍窃密案件，依法调查审查涉案人员近百名、查处重点涉案企业11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刑事责任。

在一起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窃取我国稻种及制种技术案件中，国家安全机关查明，朱某某，原为国内某农业科技公司总经理，为了

捞取个人经济利益，朱某某与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建立所谓“合作”关系，并对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的要求“来者不拒”，以“合作制种”名义，先后向对方违规出售5种亲本稻种，获得了超出正常售价的回报。为了进一步拓展所谓“业务”，朱某某又创办一家新的农业科技公司，通过这家公司，继续向境外大量出卖我国优质亲本稻种。

经国家相关保密部门鉴定，朱某某向境外非法提供的种子为情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国家安全机关依法对朱某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2024年1月，安徽省合

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为境外非法提供情报罪”判处朱某某有期徒刑1年6个月。此外，国家安全机关还依法对其余17名涉案对象给予行政处罚，并对涉案企业深挖细查，进一步查明个别国内种业企业长期以来罔法逐利，持续大量向境外国家非法出售我国各类优质种源情况，有效消除了我国粮食领域重大安全隐患。

近年来，国家安全机关依法打击粮食安全领域的各类间谍窃密活动，重拳出击斩断境外伸向我国种质资源的窃密“黑手”，有力防范制止了粮食安全领域失泄密风险隐患。

境外间谍机构非法搜集我气象数据

2023年以来，国家安全机关会同气象、保密部门在全国范围依法开展涉外气象探测专项治理，调查境外气象设备代理商10余家，检查涉外气象站点3000余个，发现数百个非法涉外气象探测站点实时向境外传输气象数据，广泛分布在全国20多个省份，对我国家安全造成风险隐患。

这些非法涉外气象探测站点，有的探测项目受境外政府直接资助，部分观测点设立在军事单位、军工企业等敏感场所周边，进行海拔核准和GPS定位；有的布设在我主要粮食产区，关联分析我农作物生长和粮食产量；有的甚至长时间、高频次、多点位实时传输至外国官方气象机构，服务于外国国土安全和

气象监测。相关设备体积小、便于安装、不易发现，能自动采集并实时网络传输。

相关涉外气象探测活动违反涉外气象探测和资料管理办法、数据安全法等相关规定。国家安全机关联合气象、保密部门，依法对相关非法活动进行查处，及时阻断气象数据出境的违法行为。

某高校学生出于猎奇落入陷阱

近年来，境外反华敌对势力利用互联网等渠道对境内人员开展意识形态“攻心战”，歪曲炒作境内热点事件，攻击诋毁我国政治制度。少数涉世未深的青年学生受到煽动蛊惑，不慎落入陷阱，被裹挟参与敌对活动，成为境外反华势力的“棋子”。日前，国家安全机关成功侦破一起境外反华政党拉拢某高校学生参与活动的典型案件，有力打击了境外反华势力的渗透策反活动，及时消除了风险隐患。

宋某是某高校在校学

生，一次，在浏览国外网站时，网页给他推送了一个广告链接，引导他跳转到某反华政党官方网站。出于好奇和猎奇的心态，也为了能够免费浏览该网站的新闻，宋某按照网站提示，申请加入该政党，并填写了姓名、电话号码以及邮箱等个人信息。

注册后，宋某陆续收到来自该反华政党发送的电子邮件，内容大多为介绍该政党的政治纲领以及近期反华活动的情况，并且邀请宋某以志愿者身份帮助该政党进行拉票、筹款等活动。

境外驻华机构雇员阻碍国家安全机关执法

自觉维护国家安全是每位公民应尽的法律义务，不接受或不配合调查等故意阻碍国家安全机关依法执行任务的，将被依法处理。近日，国家安全机关干警对某外国机构中方雇员符某故意阻碍国家安全机关依法执行任务的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

符某是某境外驻华机构中方雇员。近期，国家

□ 相关提醒

个人在境外遇到间谍组织拉拢策反怎么办？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个人在境外遇到间谍组织拉拢策反，一定要在思想上保持高度警惕，洁身自好，坚守底线。

凡对组织活动的主办单位、活动内容、参加人员、场地情景不清楚时，不

安全机关掌握符某知悉涉嫌危害国家安全的相关情况线索，需要对其进行调查询问，但符某拒绝前往指定地点配合调查谈话。

按照执法流程，国家安全机关干警向符某告知了配合国家安全工作的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不配合工作所要承担的法律责任，但符某始终拒绝配合调查，并借机向其任职的

随便应邀；

对于露骨的策反“不理睬、不答复、不上当”；

如遇栽赃陷害不紧张、不害怕，弄清底细，妥善应对，并如实向我国驻外机构等有关部门报告；

境外驻华机构工作群发送所谓“被警察带走”的消息。在使用各种方式百般推脱无果后，符某索性采取沉默对抗的方式拒绝配合执法工作。

国家安全机关通过执法记录仪固定符某故意阻碍干警依法执行任务证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相关规定，依法给予其行政拘留十五日的处罚。

如被要求参加其间谍组织时，要以适当理由拖延或拒绝，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遇有疑似间谍拉拢策反等情况，要在脱身后第一时间向我国驻外机构等报告，切不可隐瞒不报。

如果被迫加入了间谍组织，应当如何挽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在境外受胁迫或者受诱骗参加间谍组织、敌对组织，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活动，及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机构如实说明情况，或者入境后

直接或者通过所在单位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如实说明情况，并有悔改表现的，可以不予追究。

一旦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可疑情况，应当立即拨打12339国家安全机关举报受理电话，也可以登录国家安全机关举报受理平台，或者通过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进行举报。